

臺灣高等法院公示送達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發文字號：院高民禮109金訴4字第1120007429 號

主旨：公示送達應送達予黃政嘉之裁定正本1件。

依據：民事訴訟法第150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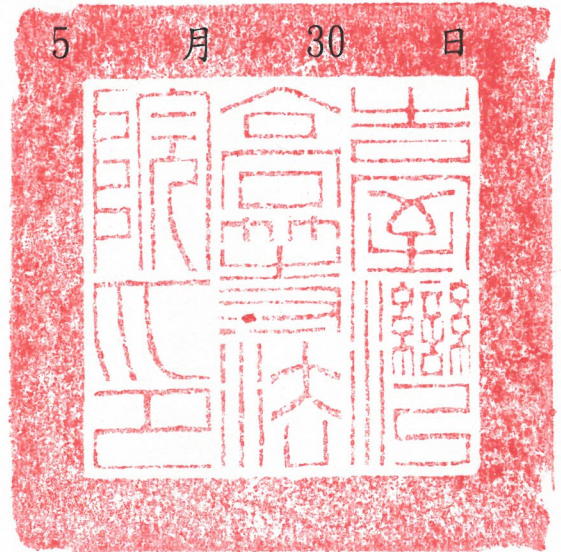
公告事項：

本院109年度金訴字第4號葉翠鳳等與才霸視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等間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應送達黃政嘉之上開文書，現由本院書記官保管，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院領取。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5 月 30 日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第十八庭

書 記 官 江 怡 萱



1150003453

